國立中興大學生物實驗安全防護檢查表

（20公升以下規模之P1級實驗室）

**一、基本資料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編號：** | **稽查日期：** |
| **系所：** | **實驗地點：** |
| **實驗類別：□ cell culture； □ microbes； □ animals； □ plants** |
| **實驗室負責人：** | **現場負責人：** | **聯絡電話：** |
| **操作人員：** |
|  |

**二、檢查項目**

**A.實驗室設備**

□是，□否1. 具備污染物及廢棄物之滅菌裝置。滅菌地點： 。

**B.實驗實施要項**

□是，□否2. 具備發生污染之標準操作程序處理程序。

□是，□否3. 具備消毒劑：□70﹪ethanol；□5-10﹪bleach；□1﹪wescodyne；□ 。

□是，□否4. 具備防污紙墊。

□是，□否5. 具備移液器（pipettor）。

□是，□否6. 尖銳器具管理：□刀片；□針。

□是，□否7. 個人防護裝備：□手套；□ 實驗衣；□ 護目鏡；□口罩；□ 。

□是，□否8. 實驗室內禁食、禁煙及保存食物。

□是，□否9. 於操作重組體後或離開實驗室前洗手。

□是，□否10.對昆蟲、鼠類等非實驗動物之防範。

**C.生物材料廢棄物處理**

□是，□否11.具備生物廢棄物容器標示

□是，□否12.以高壓蒸氣滅菌處理生物廢棄物

滅菌條件： kgf/cm2； ℃； min

**D.其他建議事項**

**實驗室負責人簽名： 填表人簽名：**

**生物安全會：**

附註：

1.本表格請詳實填寫，每三個月請自行稽查乙次，以供生物安全會查核。

2.P1級實驗室之規範請參照『基因重組實驗守則』第二章

（https://www.nstc.gov.tw/bio/ch/detail/42fbce09-0748-40f8-885a-538c7dd38416）

3.申請『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』時，須繳交最近三個月之安全防護檢查表(1-3,4-6,7-9,10-12月)。